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通識教育學院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院教評會議紀錄

日期：民國 111 年 01 月 04 日（星期二）

時間：12:10-13:00

地點：國秀樓 5 樓 通識教育學院長室

主席：陳東賢院長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記錄：王藝淇

一、討論事項

（一）提案單位：基礎通識教育中心

案由：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日間部及進修部兼任教師新、續聘案，提請討論。**【如附件一】P1-P15**

說明：

1、兼任講師不超過本中心聘任兼任教師總人數 40% 為原則。110-2 學期各學制（不含特殊專班）聘任兼任教師共 74 位（教授 3 位、副教授 6 位、助理教授 48 位、講師 17 位），僅排特殊專班 1 位。

2、110-2 學期續聘兼任教師名單中，續聘校內專案人員李靜兒小姐，教授進修部歷史與文化(二)課程共 4 小時。

3、歷史組續聘兼任教師周曉楓老師及藝術組續聘兼任教師洪皓倫老師已於 110 年 6 月取得博士學位，故擬自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改聘兩位老師為助理教授。

4、110-2 學期新聘教師：

數學組-王清德老師(本校退休老師)

歷史組-蘇啟昌老師(本中心退休老師)

張桓忠老師(於 105-2 學期曾聘任過，中斷超過 2 年)

蔡瑄瑾老師

法政組-陸敏清老師

藝術組-陳怡菁老師

5、本案業經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中心教評會議決議：無異議通過兼任教師續聘案，新聘兼任教師送院教評會審議。

決議：無異議審查通過，並送校教評會審議。

（二）提案單位：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案由：本中心新聘編制內專任教師一名，擬推薦教師候選人，是否符合本校之績效優良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提請討論。**【如附件二】P16-P23**

說明：

1、本次推薦候選人已在本校聘任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其是否達到本校定訂績優條件，提請審議。

2、檢送本校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實施要點第八點附表-各學院

專案教師績效優良指標。P20

3、檢送徐瑋瑩老師申請績優教師符合各學院績效優良檢核表與點數核算表。P21-P23

4、本案業經 110 年 12 月 10 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博雅通識中心教評會議決議：經對照通識教育學院專案教師績效優良指標，徐瑋瑩老師達到專案教師績優點數之助理教授及資格，符合本校之績效優良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得列為單一候選人資格。

決 議：無異議審查通過，並送校教評會審議。

(三)提案單位：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案 由：111 年 2 月或 111 年 8 月新聘編制內專任教師一名，擬推薦教師候選人案，提請討論。

說 明：

1、經當日(110 年 12 月 10 日)面試後，展開投票作業。

2、本案業經 110 年 12 月 10 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博雅通識中心教評會議投票結果：經出席委員投票全數同意推薦徐瑋瑩老師為專任教師候選人。

決 議：經出席委員全數同意推薦徐瑋瑩老師為單一專任教師候選人。

校務基金進用
行政專員 王藝淇

二、臨時動議(無)

三、散會。

院長核章：

博雅通識教育學院 院長 陳東賢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通識教育學院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院教評會議簽到表

一、會議時間：111 年 01 月 04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10 分

二、會議地點：國秀樓 5 樓 通識教育學院院長室

三、主持人：陳東賢 院長

四、出席人員：

職稱	姓名	簽到
通識教育學院院長	陳東賢	陳東賢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主任	洪國智	洪國智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主任	姚威宏	姚威宏
語言中心主任	吳憲珠	
體育室主任	宋孟遠	宋孟遠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代表	劉柏宏	劉柏宏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代表	廖雲仙	廖雲仙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代表	劉淑爾	劉淑爾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代表	胡志佳	胡志佳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代表	陳建平	陳建平
語言中心代表	蘇紹雯	蘇紹雯
體育室代表	伍木成	伍木成